

株洲有群“老检叨”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苏文豪 罗兰



“老检叨”工作室李家凯(左三)正在调解邻里纠纷。 通讯员供图

“自从有了‘老检叨’，邻里之间吵吵闹闹的现象没有了。”近日，株洲市人民检察院“老检叨”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室(简称“老检叨”工作室)的成员们如期来到荷塘区石子头社区开展调解工作，居民张大妈感慨地说。

“老检叨”工作室成立于2023年12月，目前有31名成员，平均年龄71岁。这群老检察官离开工作岗位后挑起了更多社会责任，用他们的智慧和热情，活跃在法律服务、矛盾化解、社区服务第一线。

“人虽然退了，但责任不能退”

“李书记，你来啦！”“今天村里赶集，必须要来的。”5月30日，67岁退休检察官李家凯组织了20多名法律服务志愿者到渌口区渌口镇均坝村开展送法下乡志愿服务活动。

李家凯曾是株洲市人民检察院的一名检察官，2017年退休后成为市人民检察院离退休干部第一党支部书记。

“李书记，你退休真是可惜了一身法律知识。你看我们社区人多矛盾也多，能不能在社区发挥余热？”“这个主意好！”在荷塘区石子头社区居委会原主任钟灿的提议下，精通法律又热心的李家凯一口答应。

借助支部力量，李家凯与一群退休的“老检察官”和社区党组织携手，联合成立了“老检叨”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室，7名退休检察官成为首批成员，每月15日为固定接待日。

为提供更好的服务，“老检叨”工作室还将联系方式印发给社区居民，方便他们有事联系。身为“老检叨”工作室首批成员的彭建军第一个把电话填在了联络表上。

“彭老师，您快来，我爹要转钱给陌生人！”这天中午，正在家做饭的彭建军突然接到小区居民电话，她赶紧关掉煤气匆忙赶去。忙活了一个中午，经过彭建军的劝说，终于让老人相信自己是遭遇电信诈骗，避免了财产损失。

“人虽然退了，但思想不能退，责任不能退。”李家凯说，工作室尽管都是离退休人员，但大家积极参与社区的“书香小区”读书会、消防安全演练、文明创建等志愿服务活动，将党的政策、法律知识送到居民手中。

解决矛盾纠纷的“金字招牌”

不到一年的时间，“老检叨”工作室因为一批有着丰富法律工作经验的退休检察官，很快成为社区居民口碑相传的解决矛盾纠纷的“金字招牌”。

今年5月初，家住电力小区的杨奶奶遇到一件烦心事。因为楼上忘关水龙头，导致她家屋顶出现漏水，对方虽口头承诺赔偿修复，一个多月过去了却迟迟未见行动。杨奶奶倍感焦急，只好向“老检叨”工作室寻求帮助。工作室成员王德瑞与社区工作人员一同前往杨奶奶家，详细查看了漏水现场，评估了损失情况。

为了打开楼上楼下邻居间的“心结”，王德瑞把双方约到了“老检叨”工作室，面对面开展释理说法，以理服人、以情动人，最终现场签订了调解协议，楼上同意安排维修人员进场维修，并赔偿其他财产损失共计2000元。纠纷得到了圆满化解，杨奶奶的“烦心事”也顺利解决了。

“每周三我们都会开展矛盾纠纷排化解，每月15日还会邀请辖区法官、律师等专业人士，一起对疑难复杂矛盾进行分析研判。”王德瑞介绍，工作室成立以来已成功化解了30多起居民矛盾，提供了20多次法律服务。



李酿靓：努力把“小众”事业做出众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周子熙

2016年通过遴选进入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市中院)工作的李酿靓，先后在审判庭、办公室工作。在每个岗位上，她都要求自己要有成长与蜕变，要以“求极致”的心理做好工作。

新手变身全国先进

李酿靓进入市中院后工作的第一站，是审判庭。审判庭有“小法院”之称，审理的案件类型丰富，不仅囊括民事、刑事和行政三大常规诉讼，还包括刑变更业务。面对新的挑战，她翻阅大量资料，主动向经验丰富、业务出色的同事学习，努力弄懂弄通各类问题。很快，她就成长为业务骨干。在讨论案件时，总能有理有据提出各项意见并获得采纳。她还协助法官不断修改、完善裁定书，方便大家熟练掌握减刑假释各项规定的同时也基本统一了全庭裁量尺度。2020年，李酿靓获评“全国法院司法工作先进个人”。

岗位转变信念不变

在审判庭工作了七年后，从没有接触过文稿写作的她调整到办公室从事综合文字工作。文字工作是个厚积薄发的过程，李酿靓吃饭、上下班路上、陪孩子甚至睡觉时，都忍不住会琢磨，有时灵光一闪，立马放下手头事情，赶紧记下。她经常研究文件、查阅资料、构思框架、字斟句酌、反复修改，一篇二稿甚至推翻重来数稿。法院信息注重从一类案件“小切口”中反映国家和社会治理“大问题”，为更好地完成本职工作，她注重通过报刊、杂志等载体，加强对重要会议、重要文章

及社会热点的学习研究，保持对信息点的敏锐性，积累写作素材。一年来，她组织编报信息100余篇，撰写综合文稿40余篇。

工作中找到成就感

“爬格子”是一件苦差事，但我们要学会苦中作乐。”在李酿靓眼中，信息写作是一个立足案件、但又跳出案件去观照生活、着眼社会，然后再反过来回到文本、形成文字以启迪思考的循环过程。这个过程非常有趣，可以通过不断思考来理顺逻辑，通过案件数据排查和分析来求证观点，通过有方向的业务请教弥补专业不足，通过关联搜索去拓宽认知边界，从而实现某个特定问题甚至某一领域的认知层面升级。

“信息除了有意思以外，也很有意义。”对李酿靓来说，这份意义不在于完成了信息报送任务或取得了高级别的录用、较好的名次，而在于能够通过信息报送的方式参与到反映社会问题、建议解决问题进而推动社会治理中去。“通过我的工作，能够力所能及地为单位、为社会做一点有意义的事，这便是最大的肯定。”正是基于这份正义感，她保持饱满的热情组织开展信息编报工作。接手信息工作一年多的时间，株洲法院信息工作跃居全省法院前列。

八年来，无论是审判执行工作中的审判业务，还是综合行政工作中的信息编报，她都力争把“小众”的事业做到出众。她坚信，只要坚持把每一件事情做细做好，把重复的事情做专做精，做到极致，平凡的工作亦可以创造不平凡的业绩。



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副主任李酿靓。 通讯员供图

宋蓓：法槌声中的“铿锵玫瑰”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周子熙

在同事们眼中，她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温柔力量”，以公正的司法审判、出色的工作能力，展现了“铿锵玫瑰”的飒爽英姿。她就是醴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庭长宋蓓，自进入法院一直在审判一线工作。特别是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她先后担任醴陵市中级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联络员、涉黑涉恶案件审判小组成员。

守法持正如秋山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宋蓓已审结15件涉黑涉恶案件，依法判处惩处150余名犯罪分子。她承办的一起十人的涉黑案件的宣判情况经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栏目予以现场直播，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教育、震慑作用。其中一起涉黑案件的卷宗近五百卷，涉案事实多达上百起，关系复杂，同案人员25名，社会关注度高。经过十天九晚的审判，形成了2000多页的审理报告，近600页的刑事判决书。最终宋蓓圆满地完成了涉黑案件的审判工作，黑社会性质组织的两名组织者分别被判处了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和二十四年，有力地打击了黑恶势力犯罪。

涉黑恶案件往往案情复杂，违法事实多，案卷材料多，涉案人员多。办理案件的过程中，还有许多其他事务，有一段时间，宋蓓白加黑，饮朝露、披星辰，仍感案件千头万绪。那段时间，生活与工作如何兼顾亦是千头万绪。正是心中有信念，让她在与黑恶势力较量的过程中，心无畏惧，在阳光下捍卫公平正义。

心怀怜悯显温情

刑罚是惩罚与教育的辩证统一。宋蓓疾恶如仇，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无所畏惧，但面对“特殊”的犯罪，她亦不忘帮助教育和改造，让法律更显温暖



醴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庭长宋蓓。 通讯员供图

情怀，深入人心。

在一起非法捕捞案件被检察院提起公诉的同时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中，鉴于被告人认罪悔罪态度好，宋蓓主动对接检察院和相关行政执法部门，根据被告人刑事犯罪中的非法获利已依法退缴，且被告人目前暂无其他经济来源，家庭困难、经济拮据等原因就公益诉讼部分的执行方式进行探讨。经过宋蓓的劝说，最后被告人在渌水支流铁河增殖放流八万余尾鱼苗、新闻媒体全程跟踪报道，起到了良好的法律宣传效果。对于被告人已在渌水铁河段投放的鱼苗尾数依法予以抵扣，剩余部分被告人以义务巡河员身份，履行渌水铁河十年禁渔法律宣传、劝导及协助制止非法捕捞违法行为、保护生态及渔业资源等职责，继续履行生态修复责任，期限为判决生效后一年。曾经的破坏者变成了守护者。

情系百姓步履不停

在茶山人民法庭工作期间，面对对社会高度关注的“为非作恶”，面对对关上门来的“家长里短”，她继续秉持为民初心，带着满腔热情，深入到基层群众之间，为群众排忧解难，定纷止争。

作为株洲市人大代表，近年来接待群众十余次，主动听取群众反映的问题，积极参与涉及邻里纠纷、土地承包、赡养抚养等矛盾纠纷工作化解，推动打通基层法治“最后一公里”，从源头上减少矛盾产生，切实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她还带着法庭的工作人员把法律宣传带到老百姓的身边，菜市场、田间地头、校园课堂都有她们的身影。民事案件的审理较刑事案件的审理多了难念的经，少了惩恶扬善的快意，少了些许坐堂的威严，但她认为能通过自己的工作，让百姓少了些许纷扰，多了些和睦，能听到一句衷心感谢，正是执法者为民的初心。



逃犯变“道长”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包黄)近日，攸县公安局联合派出所民警在工作检查中成功抓获一名外省逃犯，令人没想到的是他竟是“道长”。

10月9日上午11时许，派出所社区民警对辖区场所检查中发现，3名身着道袍的外地男子在某道观前东张西望，形迹可疑。

“你们这是在干什么？”民警当即上前询问，得知3人于两月前入驻县城某道观，自称是千年道医传承人的“三博道长”，精通传统中医治疗手法。

民警当即对3人进行信息登记，当登记到一名自称“周某业”道长时却有意外收获，此人疑似网上在逃人员。

“这边信息核实有误，请跟我们去派出所一趟！”民警将3人带回派出所进行核查，经进一步信息比对，确定“周某业”是网上在逃人员周某业。

目前，周某业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顺手牵羊偷快递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通讯员/王斐妮)近日，市公安局石峰分局响石岭派出所接到一名偷快递的嫌疑人。

此前，派出所接到某快递站老板报警称，放在快递站的几个包裹丢失了。值班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调查快递站门口的监控视频，

一名身着浅色衬衣的男子进入民警的视线。监控显示该男子在快递堆里翻找，看似寻找快递，实则挑选快递包裹趁机上手。

“如果有人来问，我就说以为这是废纸盒子。”落网后，这名姓诸的男子如实交代了自己盗窃快递的事实。平时，他以收废品为生，晚上出来闲逛发现一堆快递盒子在快递站门口放着，遂起了贪念，自以为神不知鬼不觉。

目前，石峰公安已追回被盗物品并将其退还给受害人，诸某则受到相应的行政处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以案释法

转移隐匿财产195万逃避执行 获刑两年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罗丽芳)“耍小聪明”转移财产，难逃法院“火眼金睛”。近日，芦淞区人民法院对一起被告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案件依法宣判，判处被告人陈某某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

2019年，龚某某与陈某某因民间借贷纠纷诉至法院，法院判决陈某某应偿还龚某某借款本金共计374万元(利息暂计算至起诉之日)。判决生效后，因陈某某未按生效法律文书履行给付义务，龚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法官依法对被执行人陈某某的银行账户予以冻结，并向被执行人陈某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等文书。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陈某某仅通过抵债方式支付了申请人龚某某60余万元。此后，再未履行生效判决、裁定所确定的义务。

之后，根据申请人提供线索，执行法官通过财付通公司协查，发现被执行人陈某某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9日期间，通过其名下财付

通账户转移资金合计287万余元，其中消费达44万余元、转账151万余元、提现83万余元、信用卡还款8万余元。上述款项均未用于履行本案生效判决、裁定。因被执行人存在上述拒不执行行为，法院依法将该违法事实移送公安机关处置。2023年6月24日，被告人陈某某被民警抓获。

经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陈某某转移、隐匿财产195万元，未用于履行生效判决、裁定。目前被告人陈某某的银行账户内无存款，名下没有不动产、车辆、公积金、收益性保险等，无任何可供执行的财产。

法院认为，被告人陈某某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在执行中隐藏、转移财产，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相关规定，判决被告人陈某某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

一审判决后，被告不服提起上诉，近日，株洲中院二审维持原判。

情暖夕阳红

朝夕相伴，幸福安养。近日，天元区高山路街道秋月潭社区居委会围绕今年的“敬老月”主题，在佳兆业小区开展了“情暖夕阳红·欢乐重阳”九九重阳节活动。现场，老人们积极参与乒乓球、套圈、夹玻璃球、记忆拼图等生动有趣的童年游戏，在欢声笑语中收获“战利品”，体验童年的美好时光。因为老人在玩乒乓球游戏。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齐卫国 通讯员/李灿 摄

